

证券代码：835946

证券简称：英虎网络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广州英虎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 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出具了《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现对公司挂牌以来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基本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本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14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州英虎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且该方案于 2017 年 3 月 3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上予以通过。本次股票发行对象为公司董事、监事，发行股票 10,938,230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 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计划用于：加大研发费用投入，基于移动端跨境电商营销系统项目的开发。公司共募集资

金总额为人民币 10,938,230 元，于公司《股票发行认购公告》（公告编号：2017-015）披露的认购时间内汇入本次股票发行入资指定账户内。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7 年 3 月 17 日审验并出具【2017】000171 号《验资报告》，2017 年 4 月 26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出具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2383 号），本次新增股份可转让日为 2017 年 5 月 23 日。

鉴于公司经营规模日益扩大，需要增加销售团队，投入营销广告，增加公司的市场影响力，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和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议案》，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次募集资金剩余 5,305,717.53 元，已使用 5,856,164.57 元用于支付 1、实缴子公司注册资本 1,000,000.00 元；2、补充流动资金 4,856,164.57 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及管理情况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存放于在招商银行广州合生广场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20911639310703，募集资金 10,938,230 元已于 2017 年 3 月 8 日全部存入该专项账户。

为加强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详情参见公告编号 2016-041。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10,938,230.00
加：利息、理财收益及手续费结余	223,652.10
二、募集资金使用	5,856,164.57
1、实缴子公司注册资本	1,000,000.00
2、补充流动资金	4,856,164.57
(1) 归还股东借款	976,897.60
(2) 发放员工薪酬	346,535.87
(3) 支付供应商货款及报销费用	3,532,731.10
三、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5,305,717.53

注：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英虎网络募集资金专户含保本理财 5,300,000.00 元和活期存款余额 5,717.53 元。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在 2017 年度曾存在未经审议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其中使用 976,897.60 元偿还借款，使用 1,921,632.25 元支付营销服务采购款，使用 101,470.15 支付零星费用、报销等，累计使用 3,00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针对上述不规范情形，公司决定加强对相关规则的学习及对应人员的培训，公司已于 2018 年 4 月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补充审议 2017 年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事项。

除此以外，公司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五、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 2018 年上半年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等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的违规行为。

未来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

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细则（试行）》、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广州英虎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8日